

考試院第 13 屆第 190 次會議議程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本屆第 189 次會議紀錄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2 頁至第 8 頁）。

二、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（無）

三、書面報告

（一）憲法法庭函送 113 年憲判字第 6 號判決一案，報請查照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9 頁至第 32 頁）。

（二）銓敘部議復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各分署組織準則暨臺北等 6 分署之編制表，建請同意修正核備一案，報請查照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33 頁至第 98 頁）。

（三）銓敘部函陳「中華民國 112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決算」一案，報請查照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99 頁至第 278 頁）。

四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業務報告：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 113 年訓練規劃辦理情形

五、臨時報告

貳、討論事項（無）

參、臨時動議